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职工监事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陈惠芬女士因工作调动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2007 年 4 月 20 日经公司工会选举，决定增补张雪莲女士为职工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附：张雪莲女士简历

张雪莲女士，31 岁，本科毕业，法学学士。1998 年至今在武汉东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公司综合管理中心法务部总经理，历任董事长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招商部总经理。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四月二十一日